

北京大学2008年在职攻读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招生
简章会计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
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0/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A4_A7_E5_c74_530706.htm 北京大学是享誉世界的百年名校。我校光华管理学院是中国最有影响力的管理学院（商学院）之一。她依托北京大学广博深厚的学科建设与学术背景，秉承北京大学创新求实的优良传统，将悠久深厚的历史积淀与蓬勃创新的现代精神相结合，以提供国际水准的管理教育为己任。光华管理学院拥有中国商学院中最强大的师资阵容。一大批造诣深厚、声名远播的学术权威铸就了光华管理学院独立的学术思想和浓厚的学术氛围。学院的教师绝大部分都有海外学习的背景，一些教师还有海外学校任教的经历。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科是国内最具前沿性的会计学科，具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所属一级学科工商管理设有博士后流动站，理论研究水平走在全国会计学科的前列，国际化和实务化是会计学科发展的重要特点。北京大学是全国首批招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的院校之一，我校光华管理学院MPAcc学生是中国最具潜力的业界人才，丰富的校园生活和团队训练使学生可以在彼此交流中获益和提升。光华管理学院拥有的杰出的校友网络以及学院与国内外会计界、金融界和企业界保持的紧密广泛的合作和联系，将为学生提供更广泛的交流机会和实践舞台。北京大学MPAcc的培养目标是：造就具有高素质的理财专家和开拓创新型的管理和领导人才。

一、报名条件及招生对象 2006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学历证书（一般应有

学位证书），从事会计或相关领域实际工作2年以上的在职人员。招生名额：50名。二、报名方式、时间、地点 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网上报名时间为7月上、中旬。各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确定所辖考区网上报名具体时间和网址后，将于6月30日前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网址（[http](http://www.cdgdc.edu.cn/zz08.html)

：[://www.cdgdc.edu.cn/zz08.html](http://www.cdgdc.edu.cn/zz08.html)）向社会公布。考生在规定的网上报名时间内，通过互联网登录有关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考生网上报名成功，系统将自动生成《2008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现场确认时间安排在2008年7月18日至21日。由各省级主管部门将根据本地区情况作具体安排，并在网上报名阶段告知考生。考生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到指定现场报名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符合报考会计硕士的条件，同时现场打印资格审查表并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不得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考生既可在招生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也可在考生工作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三、资格审查 报考者在网上填写报名信息前，须认真阅读报名条件，确定自己符合报考资格。考生须将现场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下同），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由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进行。届时报考者须出示以下材料：1）资格审查表（留存光华管理学院）；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3）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件一份（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4）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工龄证明。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报考者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

四、考试科目 入学考试分为初试和复试两个部分。初试科目为综合知识、英语两门，均为全国联考。复试科目为政治理论和面试，由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负责组织。

五、考试时间及地点 全国联考时间为2008年10月25日、26日。考试地点由报名点指定，具体请见准考证。政治理论考试及面试时间暂定为2009年1月上旬，具体时间待联考成绩公布后另行通知。届时达到北京大学复试分数线的考生请携带复试通知书、准考证和资格审查资料参加。

六、联考考试大纲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2005版）；《2008年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及考试指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版。

七、录取 根据初试和复试成绩择优录取。2009年初公布录取结果并发放录取通知书。

八、入学 2009年春季入学。办理报到注册手续时，需核查本人本科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原件，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九、培养及学习方式 在职学习，学制两年半，周六、日或平时晚上上课。需修满40学分。学生修完所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完成学位论文或案例分析报告，通过北京大学组织的答辩，经校学位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授予北京大学会计硕士专业学位。

十、学费 学费为7.6万元。分两年交清，其中第一学年交纳4万元，第二学年交纳3.6万元。

十一、招生咨询 咨询电话：（010）62757272、62761151（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MPAcc办公室）（010）62756913、62751354（北京大学研

究生招生办公室) 咨询网址：<http://www.gsm.pku.edu.cn> 联系地址：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112A室 邮编：100871 电子邮件：mpacc@gsm.pku.edu.cn 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百考试题编辑整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